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贵阳都市圈城市供水水源互联互通方案研究

委托人(甲方)：贵州省水利厅

受托人(乙方)：贵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GYSSLS/HT-2025-079

签订日期：2025年8月1日

签订地点：贵阳市

委 托 人：贵州省水利厅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西湖巷 34 号

受 托 人：贵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18 号[油榨办事处]
(办公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高新区兴义路 1 号贵阳水务
环境集团大厦 15 楼)



甲方：贵州省水利厅

乙方：贵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项目编号：YLZB2025/53-4 号）获得乙方提供的服务，合同金额为（大写）：肆拾捌万伍仟元整（¥485,000.00 元）人民币。

二、工作内容

收集贵阳市主城区（南明区、云岩区、花溪区、乌当区、白云区、观山湖区、清镇市以及贵安新区直管区）研究范围内的社会经济资料，调查研究范围内各供水工程的设计报告及相关批复、供水能力、供水范围、已批复的取水许可量、近 3 年实际用水量情况、现状管网布设情况。

根据各供水工程的规模，供水区域，同时收集近几年来在各供水工程实际供水量，地形地质条件，实施难度及经济效益、社会影响等，做多方案互联互通可行性研究。根据资料充分研究论证，提出科学的、可行性强的水源工程互利互通方案。

三、服务交付

1. 服务期限：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技术审查、报告修改、成果提交、备案（审批）等所有工作内容。
2. 服务地点：贵阳贵安或业主指定的地点。
3. 服务质量：满足国家现行规范规定及行业标准要求。

四、付款方式

4.1 分阶段支付：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 50%（¥242,500.00 元）；提交成果资料报甲方组织技术审查并修改完善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金额的剩余款项的 50%（¥242,500.00 元）。

4.2 乙方向甲方收取各期款项前，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的发票。

4.3 乙方的银行卡信息：

开户名：贵阳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银行卡号：632261486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北京路支行

注：甲方将技术服务转入乙方的相应银行账号时，视为履行完毕相应支付义务。

五、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付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

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八、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裁决。

十、其他约定

1. 除另有约定外，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2. 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3. 验收之后对服务质量产生争议、买卖双方认为有必要提请有关部门处理的，请在发生争议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用书面形式将有关情况报有关部门。

4. 背离本项目采购过程中有关文件（包括合同条款附件）所签定的合同不具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持叁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6.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贵州省水利厅（盖章）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西湖巷 34 号



乙方：贵阳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兴义路 1 号贵阳水务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杨晓春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纳税人识别号：91520102MAAJTWKQ80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北京路支行

银行账号：632261486

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贵阳市